

新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文件

新文广旅字〔2025〕94号

签发人：汪宗军

办理结果：B

关于对县政协第 086 号提案的答复

吴国富、鲍琳、汪波委员：

您们提出的“关于加强新县地灯戏保护和传承的建议”提案收悉。现将具体答复如下：

一、加大政府扶持力度

（一）申报专项资金：目前，根据相关规定，新县省级项目传承人可享受每年 6000 元专项补贴，用于非遗传承与宣传工作。同时，我局已向省文旅厅、财政厅申报了关于我县地灯戏保护的专项资金，若专项资金获批，将严格遵循专款专用原则，重点用于支持传承人培养、剧目创作挖掘及非遗资料保存等核心工作，确保资金高效服务于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事业。

(二) 纳入保护规划: 新县地灯戏的保护和传承已正式纳入我县文化发展规划之中。我们已制定长期保护计划,分阶段、有步骤地推进地灯戏的保护传承工作。短期目标是稳定现有传承人群体,中期目标是培养一批年轻传承人并创作部分新剧目,长期目标是让地灯戏在市场上拥有稳定的受众群体和演出市场。

(三) 提供政策支持: 为全面实施文旅文创出彩战略,加快文旅强县建设步伐,推动新县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,通过积极指导和扶持,陈店乡三壁村(三壁吹打乐)被评定为信阳市第六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传习所、新县宏桥小学(信阳民歌)被评定为信阳市第六批非物质文化遗产社会传承基地。协调相关部门,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地灯戏保护和传承,协调文化场馆、景区等场地管理方,为地灯戏排练、演出提供场地支持。

二、加强传承人队伍建设

(一) 建立传承机制: 已着手建立健全地灯戏传承人认定和管理机制,对符合条件的传承人进行规范认定,并鼓励老艺人积极收徒授艺。目前,我们已成功促成多位资深老艺人与有潜力的年轻爱好者结对,开展“一对一”传承教学。

(二) 开展培训、交流活动: 为了提高非遗项目的传承和创新能力,积极推动与传承人合作,邀请专家学者为非遗传承人提供培训和指导,帮助他们提升技艺水平和创新能力,鼓励非遗传承人与现代科技相结合,探索新的传承和发展方式;每年组织传承人参加省市县各级部门主办的非遗交流活动,通过实地观摩、技艺切磋、专题研讨等形式,帮助传承人吸收多元经验,拓宽传

承思路，同时借助各级交流平台宣传新县特色非遗文化，深化区域非遗资源联动，推动非遗保护传承与文旅产业融合发展，助力实现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目标。

三、推动地灯戏创新发展

（一）创作新剧目：我们已召开传承人座谈会，与我县的省级地灯戏传承人商议新剧目创作事宜，鼓励广大文艺工作者、戏曲爱好者创作反映时代精神、贴近群众生活的新剧目。

（二）创新表演形式：我们将探索融合现代舞台技术，如灯光特效、多媒体展示等，丰富地灯戏的舞台呈现效果。同时，尝试与其他艺术形式进行跨界融合，如与现代舞蹈、流行音乐等结合，打造全新的表演风格，以吸引年轻观众的关注。

四、加强保护工作

（一）资料收集与整理：建立地灯戏音频、视频、剧本数据库，目前新县省级、市级非遗项目的文字、图片、视频已完成填报，实现文化资源活态传承，可登录《河南非遗一张图》查询。

（二）濒危剧目录制：针对一些濒临失传的地灯戏剧目，我们将邀请专业的影视制作团队，采用高清录制技术，完整记录剧目表演全过程。从演员的一招一式、唱腔韵味到舞台布置、服装道具等细节，都进行精细记录，确保这些珍贵的文化遗产得以永久留存。

（三）文化生态保护：以地灯戏发源地千斤乡为重点，打造地灯戏文化生态保护区。在保护区内，通过文化广场、传习所等基础设施，营造有利于地灯戏生存和发展的文化生态环境。同时，

结合民俗文化活动及法定节假日，举办地灯戏进景区、进乡村、进校园演出，让地灯戏融入民众日常生活，形成良好的传承文化氛围。

感谢委员们对新县传统文化及地灯戏发展的关注。下一步，我们将以新县地灯戏的保护和传承为抓手，加大工作力度，积极落实各项措施，推动新县地灯戏在新时代焕发出新的生机与活力。再次感谢您对新县文化事业的关心和支持，欢迎您继续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。

联系单位：新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

联系电话：0376-2987549


联系人：肖虹




2025 年县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《征询意见表》

建议编号		承办单位	新县文广旅局	满意程度	满	意	基本满意	不满意
提案编号	第086号				√			
标 题	关于加强新县地灯戏保护和传承的建议							
意 见	<p>代表(委员)签字: 鲍琳</p> <p>2025年8月25日</p>							
备 注	<p>1.承办单位请将此表与答复文件一同寄给有关代表、委员;</p> <p>2.请代表、委员在“满意程度”的三个选项中选择一项,在下面相应的空格中打“√”;</p> <p>3.具体意见请填写在“意见”栏中,内容较多可附页;</p> <p>4.请代表、委员将此表及时反馈给办理单位,由办理单位汇总交给县效能建设服务中心。</p>							

2025 年县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《征询意见表》

建议编号	承办单位		新县文广新局	满意程度	满	意	基本满意	不满意
提案编号	第086号				满	意	基本满意	不满意
标 题	关于加强新县地灯戏保护和传承的建议			✓				
备 注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代表 (委员) 签字: 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2025年8月25日</p> <p>1.承办单位请将此表与答复文件一同寄给有关代表、委员；</p> <p>2.请代表、委员在“满意程度”的三个选项中选择一项,在下面相应的空格中打“√”；</p> <p>3.具体意见请填写在“意见”栏中,内容较多可附页；</p> <p>4.请代表、委员将此表及时反馈给办理单位,由办理单位汇总交给县效能建设服务中心。</p>							

2025 年县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《征询意见表》

建议编号	承办单位		新县文广旅局		满意程度		满	意	基本满意	不满意
提案编号	第086号						✓			
标 题	关于加强新县地灯戏保护和传承的建议									
意 见	<p>代表(委员)签字: </p> <p>2025年8月25日</p>									
备 注	<p>1.承办单位请将此表与答复文件一同寄给有关代表、委员；</p> <p>2.请代表、委员在“满意程度”的三个选项中选择一项，在下面相应的空格中打“√”；</p> <p>3.具体意见请填写在“意见”栏中，内容较多可附页；</p> <p>4.请代表、委员将此表及时反馈给办理单位，由办理单位汇总交给县效能建设服务中心。</p>									